

多家金店拉入微信群,10万买金需报备

本报记者直击反洗钱新规长沙落地情况:有的严查身份,有的称“不知情”



长沙一珠宝店内,市民正在挑选饰品。

8月1日起,中国人民银行发布的《贵金属和宝石从业机构反洗钱和反恐怖融资管理办法》(以下简称《办法》)全面施行。《办法》规定,个人使用现金购买黄金、白银、铂金等贵金属或钻石等宝石,若单笔或日累计交易金额达到人民币10万元(含)以上,从业机构必须履行客户“尽职调查”,并在5个工作日内向中国反洗钱监测分析中心提交大额交易报告。这意味着,全国金店、典当行等从业机构迎来反洗钱监管“史上最严”时刻。

新规施行后,我省街头巷尾的各类黄金、宝石等销售、典当门店是否按照要求履行义务?市民对此又作何反应?8月2日和3日,记者走访长沙多家金店和典当行,一探究竟。

■文/图/视频 三湘都市报全媒体记者 全若楠 通讯员 万家忻

有金店严控大额交易 按新规调查身份并报备

8月2日,记者来到富兴时代一楼北侧,这里集中了周大福、周大生和中国黄金三家金店。其中,周大生表示,店铺于7月就已提前按规完成大额交易报备工作。中国黄金则表示历来大额交易都会拍照留档,“一般超过2万元,我们都会登记和上报。”中国黄金(富兴时代店)店员说。

据三家金店的描述,目前商场里和附近的金店均已被拉入长沙市开福区东风路派出所建立的微信群,方便完成大额交易上报工作。“如果有购买超过10万元的黄金首饰,我们都需要发在群里统一报备。”

除了需要报备,金店会同步要求顾客提交身份证核实身份信息。“8月1日之后,我们店不管是现金还是刷卡,只要一天之内数额达到都要登记报备,需要身份证核实登记,从而证明是从正常途径购买黄金。”周大生(富兴时代店)店长解释,这项操作主要是为了避免刷单或洗钱行为。周大福(北辰三角洲店)店员也表示,8月1日起,店铺已履行新规,“单笔或日累计交易金额达10万元(含)以上的顾客,需携带本人身份证原件,并填写‘尽职调查’相关表单。”

周生生(IFS国金店)要求更为严格,顾客不仅要携带身份证件,还必须出示本人名下银行卡,且电子身份证无法替代,必须为实体证件。对于此次的新规实施,周生生店员表示,顾客不要过度焦虑,“对于顾客来说,仅需出具相关证件,整个流程店内工作人员会按照公司的规定来操作。”

部分商家称不了解新规 现金交易照旧操作

不过,记者调查发现,仍有金店对这一新规并不了解。“我们店还没有接到相关通知。”黄兴南路的一家中国黄金店店员说。中国黄金(松雅湖店)店员也表示并不了解相关新规,在被问及

超过10万元的现金交易是否需要上报时,该店员坚称:“在店里消费,不用上报流程,现金交易也没问题。”

同时,记者在走访中了解到,在新规实施前,多数门店仅要求顾客签字确认,并未执行额外的身份核验程序,交易流程与普通消费无异。以水贝黄金(长沙国金店)为例,店员透露,会对大额消费顾客进行电子身份证查验,但主要目的是防范电信诈骗。

此外,还有一些典当行对新规仍抱有一丝侥幸心理。长沙开福区“互银典当行”工作人员认为国家政策存在延迟性,此次新规可能仅作参考,“政策是死的,人是活的,可以分天进行典当”。

新规堵漏洞,让黑钱无处可藏

业内人士解释,因为黄金珠宝交易金额大、容易变现,常被不法分子用来洗钱或恐怖融资。新规主要是用于规范商家行为,打击的是利用珠宝洗钱的非法活动,“通过强制上报大额现金交易,堵住这个漏洞,让黑钱无处可藏”。

市民对新规看法如何?在周生生(IFS国金中心店)专柜前,正在选购婚庆金饰的张女士表示,自己日常购买黄金首饰的金额远达不到10万元,因此新规并没有影响。一旁的许先生表达了对新规的认可,“以前总听说有的不法分子通过购买黄金变现,新规能有效斩断洗钱链条。”

值得注意的是,多名受访市民向记者表达了相似观点:虽然新规可能增加大额交易的流程,但只要能有效打击违法犯罪,这点不便完全可以接受。“登记身份证而已,既简单又能让市场更规范,何乐而不为?”市民洪先生说。

小孩“代送外卖”日赚百元 这样的“勤工俭学”可行吗



扫码看视频

近日,有媒体报道,在深圳华强北附近送外卖的群体中出现了未成年人的身影,这些孩子在商业大楼外接过外卖骑手手中的餐盒,代替骑手穿梭于大楼内,完成“最后100米”的配送,也为此赚取每单1元的“勤工俭学”费用。

8月3日,有家长向三湘都市报记者表示,这样的做法有安全隐患;不过也有家长支持甚至开通展示孩子“送外卖”的社交账号;法律专业人士则认为,外卖员直接招用童工,提供有偿性劳动的行为,是法律明确禁止的。

家长:有人支持“体验生活”,有人质疑“安全隐患”

记者注意到,从今年6月底开始,河南郑州一名家长在社交平台发布视频,持续记录“带小学生送外卖体验骑手生活”,其中一天的当日结算为“3.5小时收入61.65元”。在其视频下方,有网友为此点赞,“真好的教育,加油!”

“我上小学时会帮家长‘跑腿’去喊院子里的朋友来家里聚会,每单收费2元。”长沙“80后”市民徐女士表示,“收费跑腿”并不稀奇,对未成年人而言也是一个锻炼机会,“我老公和他朋友在高中时也会利用暑假在往返县城的公交车上当临时‘售票员’,一个月大约有200元的收入,当零花钱也不错啊”。

“我觉得‘未成年人送外卖’还是有安全隐患。未成年人要体验生活有很多其他的事情可以做,比如卖冰棍、矿泉水、鲜花、气球等。”广州家长侯女士表示,“让小朋友来完成送外卖的最后一公里的意义在哪里呢?是跟人打交道,还是做好服务,或是为了锻炼身体爬楼梯?”同时,侯女士认为,“未成年人能应对突发情况吗?对态度恶劣的客户,小朋友难有应对方法吧?”

外卖平台:明确不允许“转包”

8月2日,针对报道中提及的“外卖员将最后1公里‘转包’给小孩”这一情况,记者以消费者身份询问外卖平台。

饿了么客服表示,目前平台暂时不允许外卖员把最后1公里“转包”给小孩子。

美团外卖客服则称,不允许此类“转包”行为,“消费者如果遇到类似问题,可以致电客服,平台会联系当地站点进行核实,加强对骑手的培训,平台对送达距离是有要求的,需要骑手本人到达配送地址”。

京东外卖客服保证,平台没有相关“转包”规定,但遵循“谁拿单子谁负责配送”的原则,外卖员完成订单后还需拍照,若没有送达照片,则视为未完成该业务。

律师:法律明确禁止招用童工

湖南和大律师事务所王友华律师表示,按照《劳动法》,任何单位和个人不得招用录用16岁以下的未成年人提供有偿性劳动。如出现外卖员直接招用童工,提供有偿性劳动的行为,是法律明确禁止的。按照相关法律规定,禁止个人使用童工,否则对使用者罚款,每使用1名童工,每月罚款5000元。发生了危险事故还要承担更严重的法律责任。

外卖平台应该履行好监管责任,做好对外卖小哥的法制教育和安全教育。平台需确保外卖员配送服务符合食品安全相关的规定。若默许未成年人参与,由于存在食品安全相关风险,可能因未履行监管义务被行政处罚。外卖平台作为社会企业,有责任保护未成年人的合法权益,防止未成年人因参与送餐而受到伤害。

■三湘都市报记者 叶竹 通讯员 蒋培蓉